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蜜蜂的寓言

第一卷

〔荷〕B.曼德维尔 著



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蜜蜂的寓言

或私人的恶德，公众的利益

第一卷

〔荷〕B.曼德维尔 著

肖聿 译



商务印书馆

2019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蜜蜂的寓言：或私人的恶德，公众的利益 / (荷)
B. 曼德维尔著；肖聿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9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ISBN 978-7-100-16421-4

I. ①蜜… II. ①B… ②肖… III. ①自由主义
(经济学) IV. ①F091.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68905 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蜜蜂的寓言
或私人的恶德，公众的利益
(全两卷)

〔荷〕B. 曼德维尔 著
肖聿 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市艺辉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7-100-16421-4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19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23 1/2

定价：88.00 元

Bernard Mandeville

THE FABLE OF THE BEES

Or, Private Vices, Publick Benefits

Oxford : Clarendon Press, 1924

本书根据牛津克莱伦登出版社 1924 年版译出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 20 世纪 50 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悉,毋庸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 1981 年着手分辑刊行,至 2016 年年底已先后分十五辑印行名著 650 种。现继续编印第十六辑、十七辑,到 2018 年年底出版至 750 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仍将陆续以名著版印行。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在这套丛书出得更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2018 年 4 月

译者序言

《蜜蜂的寓言，或私人的恶德，公众的利益》最早的版本可追溯至 1714 年底。目前这个中文版本依据牛津大学 1924 年版译出。若从 1714 年算起，此书问世迄今已整整三百年了。

曼德维尔及《蜜蜂的寓言》

伯纳德·曼德维尔(Bernard Mandeville, 1670—1733)于 1670 年 11 月 15 日生于荷兰的鹿特丹，是 18 世纪初英国最有影响、最具争议的哲学家、政治经济学家和讽刺作家。他出身于名医世家，就读于鹿特丹伊拉斯谟学校，1685 年进莱顿大学学医，次年曾就读哲学系，获得哲学学士学位。他在荷兰行医，主治神经科疾病和胃病。英国 1688 年光荣革命后，他去了英国，其初衷是“去学习英语”，后来发现英国很适合他的志向和事业，遂定居于斯，娶妻鲁思(Ruth Elizabeth Laurence)，与她生了儿子迈克尔(Michael)和女儿佩内洛普(Penelope)。他一直以医养家和养文，并积极参与英国的社会政治活动。他于 1691 年 3 月回到荷兰取得医学博士学位。1733 年 1 月 21 日，他因患流感卒于伦敦哈克尼(Hackney)自治市。

曼德维尔精通英语,竟使英国人以为他不是外国人。他于1703年匿名发表了第一部英语作品《小册子作者们》(*The Pamphleteers*),初绽讽刺之才。使他遐迩闻名的(美名或恶名),是他的寓言诗《抱怨的蜂巢,或骗子变做老实人》(*The Grumbling Hive, or Knaves Turn'd Honest*)和论著《蜜蜂的寓言,或私人的恶德,公众的利益》。在历史上,用非母语的英语写作,其作品堪与以英语为母语的作家媲美的名家,不乏其人,例如波兰小说家J. 康拉德(Joseph Conrad, 1857—1924)和黎巴嫩诗哲K. 纪伯伦(Khalil Gibran, 1883—1931)。

曼德维尔在英国和欧洲大陆很有名,在荷兰却并不如此,因为其代表作《蜜蜂的寓言》是以英文写成出版的。近些年来,曼德维尔的英文著作被译成了荷兰文,荷兰人才将他视为大思想家,与荷兰人文主义者伊拉斯谟(Desiderius Erasmus, 1466—1536)、“国际法之父”格劳秀斯(Hugo Grotius, 1583—1645)、大哲学家斯宾诺莎(Benedictus Spinoza, 1632—1677)齐名。

长诗《抱怨的蜂巢,或骗子变做老实人》发表于1705年,共433行,是《蜜蜂的寓言》的契机,或曰思想酵母。此诗乃一寓言,说蜂巢虽然充满了恶德,却十分繁荣兴旺(“每个部分虽被恶德充满,整个蜂国却是一个乐园”),而蜂群一旦变得诚实,便不再互相欺骗和竞争,蜂国因此而经济萧条,衰微破败,卫国作战后幸存的蜜蜂为防止骄奢淫逸,飞进了一个树洞。曼德维尔若就此打住,此诗倒也不会惹出多大麻烦,但他在此诗的“寓意”中说:伟大诚实的蜂国只是傻瓜的空想,“纯粹的美德无法将各国变得繁荣昌盛”,“只要经过了正义的修剪约束,恶德亦可带来益处;一个国家必定

不可缺少恶德，如同饥渴定会使人去吃去喝。”这一思想遂成为围绕《蜜蜂的寓言》展开论战的导火索。

《抱怨的蜂巢》并非曼德维尔的第一部寓言诗作品。1704年，他还发表了《经过修饰的伊索，或寓言通俗诗集》(*Aesop Dress'd, or A Collection of Fables, Writ in Familiar Verse*)。该书包含39首寓言诗，其中37首译自17世纪法国寓言作家拉封丹(Jean de La Fontaine, 1621—1695)的12卷《寓言诗》(*Les Fables*, 1668)，并有所改动和生发，另两首为曼德维尔所作。这些寓言诗被看作《抱怨的蜂巢》的先声。他自创的两首诗都嘲讽了“骄傲”：《鲤鱼》(*The Carp*)说的是一条英国小鲤鱼游到外国的水域中，想学习“礼节和技艺”，一条鲑鱼告诫它先要学好本国的东西，却被它婉拒了，因此，它回国时仍像以前一样虚荣和无知。《猫头鹰和夜莺》(*The Owl and the Nightingale*)一则，说的是老鹰欲从鸟类中选拔会歌唱的守夜者，夜莺认为自己最有资格当选，便在老鹰面前巧言自贬，故作清高，却在与猫头鹰的竞争中败北，被踢出了王宫，因为后者唱得虽不好听，却愚笨而忠实。在《蜜蜂的寓言》中，曼德维尔更深入而全面地论述了骄傲：“骄傲之心与人的本性便如此密不可分(无论有些人如何巧妙地学习隐藏与掩饰骄傲)，乃至没有骄傲，构成人的复合物中便会缺少一种最主要的成分。”(《道德美德探源》)“我们最有益于社会的品质，莫过于骄傲。要使社会富裕繁荣，最不可或缺的品质还是骄傲。”(见本书第一卷对《抱怨的蜂巢》的评论[M])其中，“曼德维尔悖论”已十分昭然。

《抱怨的蜂巢》一诗没有引起多大关注，1714年出版的《蜜蜂的寓言》收入了它，并增添了对它的评论以及《道德美德探源》一

文。该书 1723 年版又增添了《论慈善与慈善学校》和《社会本质之探究》两篇,其最后一版是 1729 年版。此书在社会上引起了轩然大波,遭到误读,被视为不道德之作,因为此书不但说私人的恶德能使社会繁荣,而且反对当时十分时兴的慈善学校。此书的 1723 年版被米德尔塞克斯郡大陪审团判为社会公害,说它蔑视宗教、危害社会。一个化名“斐罗-布利塔努斯”的人在《伦敦杂志》上撰文(即致 C 爵士的信),猛烈谴责此书。曼德维尔愈挫愈奋,于 1729 年发表了《蜜蜂的寓言》第二卷,以六篇精彩的对话,进一步阐发了他的思想,也做了自辩,构成了完整的“曼德维尔悖论”系列。

不过,曼德维尔也承认:“私人的恶德,公众的利益”这个提法“至少还应加上一个动词,其意思方能完整”,“我使用这个标题的真正理由……意在唤起注意……这就是我的全部用意。我认为任何其他用意均属愚蠢。”(见他 1732 年写的《致狄翁信》, *Letter to Dion*)而其完整的含义是:“私人的恶德若经过老练政治家的妥善管理,可能被转变为公众的利益。”(见本书第一卷《社会本质之探究》)

所谓“唤起注意”,其实就是为了“抓眼球”而措辞极端,出语惊人。曼德维尔说:“我写此书意在消遣”(见本书第二卷《序言》),“《蜜蜂的寓言》旨在娱乐有知识、有教养者,用于解决他们闲暇时不知如何打发时间”(见本书第一卷《为本书辩护》)。这是这个荷兰人典型的英国式轻描淡写(*understatement*),因为此书看似消遣解闷之作,实为举重若轻,即以轻松的讽刺文字,表述严肃的主题。其同代文人斯威夫特(*Jonathan Swift, 1667—1745*)的《格列佛游记》(*Gulliver's Travels, 1726*),也是如此。与之相反的手

法,亦可构成讽刺,与曼德维尔同期的英国讽刺诗人蒲柏(Alexander Pope, 1688—1744)的讽刺诗《卷发遇劫记》(*The Rape of the Lock*, 1712)便是如此:明明写的是一个纨绔剪掉了美女贝琳达的一束头发,却采用了英雄双行体(heroic-couplet)的古典史诗形式。

《蜜蜂的寓言》引来的道德裁判,使人想到了马基雅维里(Niccolò Machiavelli, 1469—1527)、格拉西安(Balthasar Gracián, 1601—1658)、魏宁格(Otto Weininger, 1880—1903)、尼采和弗洛伊德。他们惊世骇俗的著作都引来了猛烈的批判,都在人类思想史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马基雅维里的《君主论》(*The Prince*, 1532)使他身败名裂,以致他的名字被用作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阴谋家的代称;格拉西安是西班牙修士,1647年因写了三百条《世俗生活智慧》(*Oráculo manual y arte de prudencia*),得罪了教会,被革除教职,遭到软禁,郁郁而终;奥地利哲学天才魏宁格写了《性与性格》(*Geschlecht und Charakter*, 1903)之后,在维也纳贝多芬故居开枪自杀,该书更遭到了口诛笔伐,被视为大毒草;尼采和弗洛伊德也是因言得咎,恶名昭彰:尼采的超人思想被德国纳粹利用,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也被看作伪科学。其实,这些思想家(包括曼德维尔)引得人神共愤,其离经叛道的著作引起一百余年乃至数百年毁誉参半的争论,无不因为他们将人类社会的诸多“潜规则”写在了纸上,公诸于众。文艺复兴人文主义早已将人升格为神,因此,自私、骄傲、虚荣、奢侈、淫欲等人性弱点,一向被道德家引以为耻,讳莫如深,而曼德维尔却公开说没有这些恶德便没有社会繁荣,虽说这完全是基于社会现实的大实话,

却大大有悖于上流社会的“得体”(Decency)规则,也算咎由自取,因为常识告诉我们:一些事情可为而不可言,一些事情可言而不可为。

曼德维尔悖论

曼德维尔及其悖论对西方经济学、伦理学、政治学、社会心理学和文学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曼德维尔是睿智的思想家,尤其对人性具有深刻的洞察力。《蜜蜂的寓言》一书的副标题“私人的恶德,公众的利益”,就是所谓“曼德维尔悖论”(Mandeville's Paradox)。“私人的恶德”基于他对人性的基本判断,基于他对所谓“美德”(virtue)的解剖。

曼德维尔是“性恶论”者,对人性的认识与马基雅维里和霍布斯(Thomas Hobbes, 1588—1679)一脉相承。马基雅维里在《君主论》中指出:人们都是“不知感恩、薄情寡义的伪君子 and 骗子,都逃避危险,贪婪地追求私利”。霍布斯在《利维坦》中认为:人类本性自私,受制于怕死心理,受制于对个人利益的渴求,并全都渴望主宰别人;唯有强大的国家权力和法律才能控制个人的私欲,维持社会最起码的平安,否则,社会将解体为分散的人群,而为了生存,人人随时都会把别人撕成碎片。我国古哲荀况也认为:“人之生,固小人,无师、无法,则唯利之见耳……又以遇乱世、得乱俗,是以小重小也,以乱得乱也。”(“人生下来就是小人,若无老师教导,无法度约束,便只会看到财利……又因遭逢乱世、染上恶习,便因是小人而更重小利,因乱世而更胡作非为。”见《荀子·荣辱第四》)可见

人性自古相通，无分中外。

曼德维尔认为：“美德”是一切克服了天然私欲的行为，“恶德”则是一切不顾公众利益、只顾满足种种私欲的行为，其中最主要的是骄傲、虚荣和奢侈（参见本书第一卷《道德美德探源》）。他还指出，人们的行为并无善恶之别，而符合道德的行为（例如慈善）只是经过伪装的自私之举。

曼德维尔提出，恰当地利用个人恶德，能使社会发展，能繁荣经济。例如，若无骄傲的恶德，许多公司便会破产，很多人便会失业，使英国经济衰退，军力大减；而若厉行节俭美德，人们便不会去买昂贵的新衣以满足虚荣，时装业便会破产；若无小偷，便无锁匠；若无财产官司，便无律师。他说：“在一切文明社会里，人们都从摇篮里就不知不觉地学会了虚伪，没有任何一个人敢承认自己从公众的灾难中获取了利益，甚至不敢承认自己从其他个人的损失中获取了利益。教堂司事若公开表示希望教区会众死掉，人们便会用石块砸他，尽管人人都知道他以为会众办葬礼为生，别无谋生手段。”（见本书第一卷《社会本质之探究》）这使人想到古人韩非，他说：“故與人成輿，则欲人之富贵；匠人成棺，则欲人之夭死也。非與人仁而匠人贼也，人不贵则輿不售，人不死则棺不买。”（“造车人造了车，便希望别人富贵；木匠做了棺材，便希望有人死。这并不意味着造车人仁爱而木匠心坏，而是因为人不富贵车便卖不出去，人不死就无人买棺材。”见《韩非子·备内第十七》）这是一种结果主义（consequentialism）或功利主义的道德观。

在《论慈善与慈善学校》一文中，曼德维尔将他的理论用于社会批判，认为建立慈善学校并非出于慈善的美德，而是出于同情。

他说:同情常被误解为慈善,但同情可以溯及人的自恋(self-love)心理,即因看到自己的处境好于别人而沾沾自喜,而慈善之举能缓解和释放人们见别人受苦时心中感到的不安。他认为建立慈善学校不是善举,因为任何为了亲友或者为博取美名和众人尊重的行为,都不符合美德。他还认为慈善学校对社会有害,因为它们给了穷人子女不必要的知识,使他们产生了超越了其社会等级的欲望,破坏了英国社会既有的等级制度。

曼德维尔承认人人皆有恶德,由此提出应对它们进行“正义的修剪约束”,利用它们造福社会。可见他是个清醒的现实主义者,其主张与鼓吹和提倡骄奢淫逸等恶德判然有别。苏格兰大哲学家休谟说:“行政长官只能去做可能做到的事情。他无法用美德取代恶德,以此来医治一切恶德。最常见的情况是,他只能用一种恶德去医治另一种恶德,而在这种情况下,他应当选择对社会危害最小的恶德。”(《论奢侈》)两害相权取其轻,乃是一种明智的政治策略。理想主义的人性观当然无比美好,人皆无私的大同社会当然很值得向往,但毕竟远离了数千年以来的社会现实。正义社会的理想与现实人性的矛盾,迄今犹存。人人具备美德的社会,固然应当赞美,却不是曼德维尔眼中的现实。

他从一个独特的视点,精辟地论述了人性的弱点何以能为社会造福。他说:“各种卑劣的成分聚合起来,便会构成一个健康的混合体,即一个秩序井然的社会,因此,政治智慧的惊人力量殊堪嘉许……这个寓言的主要意图乃是要表明:既享受一个勤勉、富裕和强大的民族所拥有的一切最优雅舒适的生活,同时又具备一个黄金时代所能希望的一切美德与无辜,此二者不可兼得。”(见本书

第一卷《序言》)他将国家政体喻为一只盛着潘趣酒的碗,“贪婪就是这碗酒里的酸味剂,挥霍则会使碗中的酒变甜。而大众的无知、愚蠢和轻信,则是这碗酒中的水,漂浮其上、索然无味。智慧、荣誉、坚毅乃至人类的其他高尚品德,则被从人性的糟粕中人为分离出来,成为光荣的火焰,并被提炼升华,凝结为一种高尚的烈性要素,而应当被喻为白兰地……若不熟悉这碗有益健康的混合饮料,若分别啜饮其中的几种成分,必定会以为它们绝不可能混合成任何可以下咽的饮料……然而,经验却告诉我们:合理地混合我所说的这些成分,却能够制做出一种无比美妙的饮料,会得到口味高雅人士的喜爱和赞赏。”(见本书第一卷对《抱怨的蜂巢》的评论[K])可见,说他的言论提倡了恶德,乃是肤浅者的片面认识。

《蜜蜂的寓言》第二卷 1729 年伦敦版的标题页上,有一段古罗马哲学家西塞罗的话:“时间摧毁了人们毫无根据的妄念,确证了基于现实的判断。”[原文: *Opinionum enim Commenta delet dies; Natura Judicia confirmat.* 引自《论神性》(*De Natura Deorum*)]《蜜蜂的寓言》出版后的三百年时间,证明了唯有基于现实的判断(*Natura Judicia*)才能变革现实,使人类社会走向文明。而所谓“基于现实”,就是我们常说的“实事求是”。康德视为“绝对命令”(Categorical Imperatives)的“行为准则”(maxims)固然高尚,但它忽视了人性的现实,所以只能是曼德维尔所说的“白兰地”。曼德维尔认为:“大多数作者都在教导读者应当做怎样的人,却几乎很少想到去告诉读者他们实际上是什么样的人”,而他所说的人,就是“处于自然状态、并不具备真正神性的人”(《抱怨的蜂巢》评论序言)。这个判断虽说会使常人赧然,使英雄气短,却完全“基

于现实”。

但是,承认不良人性的现实,绝不等于无所作为、放弃改造不良人性,而这也是“基于现实的判断”。商业社会追求扩大商品市场,使利润最大化;为了达此目的,首先就必须制造需求。除了人们对生活必需品的刚性需求,制造需求大多都要借助于刺激和撩拨人们的物欲和虚荣心(或曰奢侈的恶德),利用人们贪生怕死的心理,并将它们合理化、绝对化。在这个意义上,说物欲和怕死乃市场繁荣之母,亦不为过。但是,真理离谬误只有一步之遥,过分姑息和滥用恶德不但具有马基雅维里的“不择手段”的影子,而且很可能演变为功利主义、实用主义,甚至演变成对德国哲学家霍克海默(Max Horkheimer, 1895—1973)和阿多诺(Theodor Adorno, 1903—1969)所说的“工具理性”(instrumental rationality, 即强调手段的合适性和有效性、不顾目的正当与否的理性)的极度崇拜。

曼德维尔被誉为“一个盛行讽刺的时代中最伟大的讽刺家之一”(见《曼德维尔艺术和思想新探》^①),其文章的讽刺风格堪与斯威夫特及蒲柏媲美。曼德维尔的散文是英语文学的精品,他不但是哲学家、经济学家、社会心理学家和医生,亦是一位不可模仿的散文大师。本书第一卷中对长诗《抱怨的蜂巢》的22则评论,每一则都是美文,足以独立成篇,有理且有趣,其风格胜于培根的论说文,因为培根散文素以枯燥简古著称。另外,本书第二卷的六篇对

^① Irwin Primer (ed.), *New Explorations in the Art and Thought of Dr. Bernard Mandeville*,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975.

话,亦颇具柏拉图对话录之神韵。

关于本中译本

除了1705年出版过一个盗版的《抱怨的蜂巢》外,《蜜蜂的寓言》第一卷曾有过1714、1723、1724、1725、1728、1729和1732不同版本。《蜜蜂的寓言》第二卷则曾有1729、1730和1733三个版本。

牛津克莱伦登1924年版的《蜜蜂的寓言》,其第一卷的采用的是1732年版本,即作者在世时该卷的最后一版;其第二卷采用的则是1729年版本。因为根据牛津克莱伦登1924年版本评注者凯依(F. B. Kaye)考证,1729年版本的第二卷比1732年版本更接近曼德维尔本人的文本。目前这个中文译本即依据牛津克莱伦登1924年版译出,边码也依据各卷版本分别标出,即第一卷为1732年版本页码,第二卷为1729年版本页码。中文版本目录后每卷边码中的罗马数字所标页码分别为该卷本身外文原书“序言”页码。《蜜蜂的寓言》一书于1733年首次出版了两卷本,1795年曾合为一册出版。1740年它被译成四卷本法文版,1761年后又陆续有了四种德文版。

这个中译本取自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蜜蜂的寓言》中文版(2002年5月第一版,2003年9月第二版),是我十几年前的译作。当年那个版本将原书(即牛津大学1924年版)两卷本合为了一册。今年,商务印书馆拟将此书收入“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并保持原来的两卷本。因此,我补译了原书第一卷中的“论慈善与慈善学校”“为本书辩护”,第二卷中的“前言”及两卷的“索引”,计有10余

万字。值此书扩充再版之际,我对原译稿的文字和注释做了一些修改。

此书的牛津大学版包括了该书的编辑、美国伊利诺伊州西北大学学者凯依(F. B. Kaye)的评注,举凡作者的生平、著作、思想、影响、版本考据等内容,均较为详实,但篇幅过长,有时竟占去原书页面的五分之四(且用的是小号字),颇显繁琐,似有喧宾之虞,除了专事研究曼德维尔者,或许不会使其他人感兴趣。因此,这个中译本略去了凯依的评注,以突出曼德维尔的原作。

肖聿

2014年6月识于北京